

附件 5、河南省 2027 年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交费须知（交财务部门）

1、凭 2027 年“室间质评订单-汇款申请单”转账

参评单位实验室登录“标源 BIQAS 质评平台”，打印出 2027 年“室间质评订单 汇款申请单”。申请单中包括交费金额、中心缴费信息、汇款说明、实验室编码等信息。

2、汇款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。截止日期后恕不办理，敬请谅解。

3、汇款时，请务必将“2027 年质评费”和您单位“实验室编码”的 8 位数字（实验室编码可在“室间质评订单 汇款申请单”中查询）填写在“汇款用途（或备注/附言）”处。

4、请使用申请单位银行账户进行公对公转账，不接受邮局汇款、个人汇款（包括公务卡）。

5、请按照 2027 年所申购的“室间质评订单-汇款申请单”总金额汇款，勿包含其他无关费用。同一单位不同院区或科室（如检验科、输血科等）请按各自的“室间质评订单 汇款申请单”单独一次性汇款，汇款金额与申请金额不符的单位，需退款后重新汇款。

6、发票查询打印：

全省室间质评费票据为电子普通发票，参评实验室自交费成功 15 个工作日后，即可登录“标源 BIQAS 质评平台”，点击“质评活动”，选择“2027 年”，在“2027 年河南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计划”行尾，点击“查看订单”按钮，在订单底部“中心确认收款及发票”查阅到账金额及下载、打印电子票。

